

郴州百一环保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自产含锡废渣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情况说明

郴州百一环保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2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2
3.2	公示方式	3
3.3	查阅情况	5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6
3.5	其他情况说明	6
4	报批前公示情况	6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6
4.2	公开方式	6
4.2.1	网络	6
4.2.2	其他	7
4.3	公众意见情况	7
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7
6	其他	7
7	诚信承诺	8

1 概述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完善科学决策的一种有效途径。公众参与的目的是使项目被公众充分认可和了解，充分掌握民意、民心及公众对工程的要求，环评是与公众之间的一种双向交流的手段，它可以使项目环境影响区内的公众能及时了解环境问题的信息，充分了解项目，有机会通过正常渠道发表自己的意见，直接参与发展的综合决策，提出有益的看法，从而减轻环境污染，降低环境资源的损失并取得一致意见。本项目会对周围的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产生有利或有害的影响，直接或间接影响邻近地区公众的利益，公众出自各自利益的考虑，也可能对该项工程持不同的态度和观点。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过程中导入公众参与调查，这对于建设方案的决策和实施是非常必要的。

进行公众意见调查可以给予公众表达意见的机会，也使建设者有机会听取有关各方的意见，采取积极的污染防治措施，化解公众在环境问题上不同意见或冲突，消除其对项目的阻力，使项目的规划设计更趋完善与合理，制定的环保措施更符合环境保护和经济协调发展的要求。从而在环境影响评价中能够全面综合考虑公众的意见，吸收有益的建议，提高项目的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从而达到可持续发展的目的。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郴州百一环保高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一公司”）对郴州百一环保高新材料有限公司自产含锡废渣综合利用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百一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5 日进行了本次环评的第一次公示。公示内容主要包括企业概况以及本次环评建设内容，同时还公示了建设单位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评价单位名称、公众意见表等；公示中明确了公众可向建设单位电话咨询项目有关情况，公众可从环保角度对项目建设提出要求与建议；公示提出建设单位将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送审前对本项目主要评价结论进行公示，公示后采用网络方式使用公众参与调查表形式公开征求公众意见，公众可到公示期的指定地点提取环评文件。

2.2 公开方式

百一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5 日在工程建设验收公示网上进行了首次公示，详见图 1。



图 1 本项目公众参与第一次网络公示

2.3 公众意见情况

首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在评价单位完成项目环评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后，建设单位于工程建设验收公示网、郴州日报以及厂区公示栏上进行了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公示中进一步明确了本次环评的项目名称、建设单位联系人和联系方式，对本次项目基本情况进行了说明。提出公众在公示后 10 个工作日内可到指定网址下载公众意见表和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本次公示是在环评报告书初稿基本完成的前提下进行的，公示期间为公示后 10

个工作日内，分别采用了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和当地公示栏粘贴公告的方式进行，因此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对征求意见稿公示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次公示于2023年10月25日在工程建设验收公示网上进行了第二次网络公示，公示载体和网络公示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公示情况见图2。



图2 本工程公众参与第二次网络公示

3.2.2 报纸

百一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2023年10月28日在郴州日报进行了两次环评公示，公示载体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公示情况见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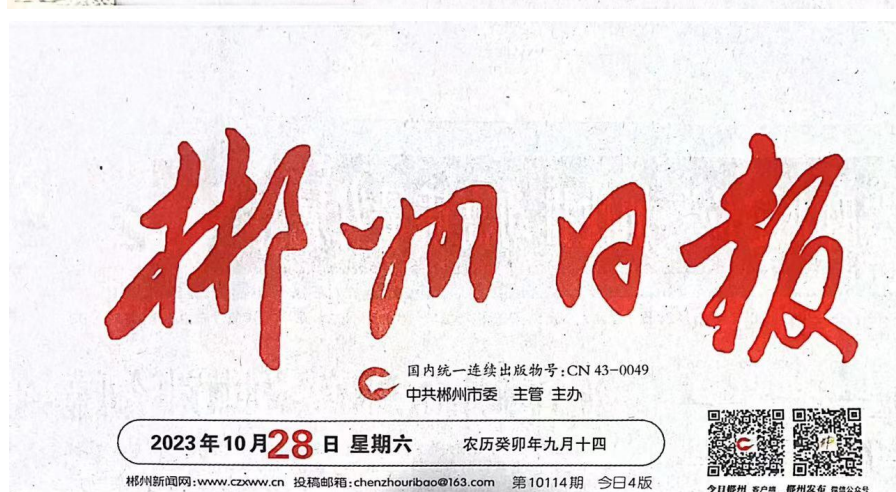




**郴州百一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自产含锡废渣综合利用及稀贵金属精深加工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

由湖南有色金属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基本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4号）的有关规定，我单位现进行第二次信息公示。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众可通过电话、信件、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提出意见。

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方式：
https://pan.baidu.com/s/1D1C7TO_rBdAAHwcouZuCWQ 提取码: kado
<http://www.mee.gov.cn/xsgk/2018/xsgk/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联系人: 文部长 联系电话: 13875582147 邮箱: 692903770@qq.com
 郴州百一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5日



保服务品牌，实现了“两病”人员门 最长单次处方用药量可延长至3个月。 工作，不断完善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诊用药100%保障到位。 “我县建立了189个签约团队548 推动基层医疗机构从疾病治疗模式向

郴州百一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自产含锡废渣综合利用及稀贵金属精深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公示

由湖南有色金属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的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基本完成，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4号）的有关规定，我单位现进行第二次信息公示。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众可通过电话、信件、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提出意见。

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方式：
https://pan.baidu.com/s/1D1C7TO_rBdAAHwcouZuCWQ 提取码: kado
<http://www.mee.gov.cn/xsgk/2018/xsgk/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联系人: 文部长 联系电话: 13875582147 邮箱: 692903770@qq.com
 郴州百一环保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25日

桂
关 申
9143102
权益，I
形式向
李芳丽
特 联

图3 本工程公众参与报纸公示

3.2.3 张贴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百一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在厂外墙上以张贴公告的形式进行了环评公示，具体见图 4。环评公示所张贴点为附近居民易接触的公示栏，因此张贴区域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图 4 本项目公共参与现场公示

3.3 查阅情况

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当地村民以网络、报纸和现场公告等不同方式对项目进

行了解，并在指定网站和办公室对环评报告书初稿进行了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百一公司以网络发布调查表的形式征求了周边村民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在公示期内未在网络上收到调查表意见，亦未收到电话反馈意见。

3.5 其他情况说明

百一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对项目名称进行了更改，更改后项目名称为“郴州百一环保高新材料有限公司自产含锡废渣综合利用项目”，项目建设内容和投资均不变。

4 报批前公示情况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修改完善拟报批前，我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起，采取网络方式进行公开公示，公示内容包括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4.2 公开方式

4.2.1 网络

本次公示网站为工程建设验收公示网，为常用的建设项目信息公示网站，可信度高，且浏览量较大，可以作为本项目网络公示的载体。网址为：<https://www.yanshougs.com/content/110134.html>。网络公示截图如图 5。



图 5 报批前网络公示截图

4.2.2 其他

除网络公示外，本次公参未采用其他公示方式。

4.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5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用其他公众参与形式进行调查。

6 其他

百一公司已将本次收集环评公众参与调查表及其他资料进行了存档，以备环保主管部门审查。

7 诚信承诺

我公司已按照《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郴州百一环保高新材料有限公司自产含锡废渣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情况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郴州百一环保高新材料有限公司自产含锡废渣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情况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郴州百一环保高新材料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郴州百一环保高新材料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6年7月27日

